

醫療財團法人辜公亮基金會
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13 年度及 112 年度

機構地址：台北市北投區立德路 125 號

電 話：(02)2897-0011

醫療財團法人辜公亮基金會

民國 113 年度及 112 年度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4	
三、	會計師查核報告	5 ~ 7	
四、	資產負債表	8	
五、	綜合損益表	9	
六、	權益變動表	10	
七、	現金流量表	11	
八、	財務報表附註		
(一)	組織與沿革	12	
(二)	通過財務報表之日期及程序	12	
(三)	會計政策變動	12 ~ 13	
(四)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3 ~ 18	
(五)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8 ~ 25	
(六)	關係人交易	25	
(七)	質押之資產	25	
(八)	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	26	
(九)	重大之災害損失	26	
(十)	重大之期後事項	26	
(十一)	初次適用企業會計準則公報第 15 號第二次修訂條文之影響及民國 112 年度適用企業會計準則公報第 15 號第一次修訂條文之資訊	26 ~ 27	
(十二)	其他	28 ~ 29	
(十三)	教育研究發展及醫療社會服務費用金額表	30	

項	目	頁	次
(十四)	藥品進貨交易前十大對象資訊表	31	
(十五)	醫材交易前十大對象資訊表	32	
(十六)	非健保收入前十大服務項目資訊表	33	
(十七)	其他支出前十大對象資訊表	34	
(十八)	與關係人進、銷貨及業務往來表	34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表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35	
表二、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36	
表三、	應收帳款明細表	37	
表四、	存貨明細表	38	
表五、	社福基金變動明細表	39	
表六、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40	
表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41	
表八、	其他非流動資產明細表	42	
表九、	短期借款明細表	43	
表十、	應付帳款明細表	44	
表十一、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45	
表十二、	其他流動負債明細表	46	
表十三、	醫務收入明細表	47	
表十四、	醫務成本明細表	49	
表十五、	醫務成本-租金費用明細表	50	
表十六、	醫務成本-事務費用明細表	51	
表十七、	營運費用明細表	52	
表十八、	非醫務活動收益及費損明細表	53	
表十九、	董事會費用明細表	54	

項	目	頁	次
表二十、教育研究發展及醫療社會服務當期實際支用總金額明細表		55	
表二十一、支付董事、監察人費用明細表		56	
十、財務報告其他說明及揭露事項		57 ~ 60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4)財審報字第 24006186 號

醫療財團法人辜公亮基金會 公鑒：

查核意見

醫療財團法人辜公亮基金會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收支餘絀表、淨值變動表、現金流量表，以及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醫療法、醫療法施行細則、醫療法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所公開之各號企業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醫療財團法人辜公亮基金會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經營成果及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醫療財團法人辜公亮基金會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管理階層對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醫療法、醫療法施行細則、醫療法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所公開之各號企業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編製允當表達之財務報表，且維持與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醫療財團法人辜公亮基金會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醫療財團法人辜公亮基金會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醫療財團法人辜公亮基金會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醫療財團法人辜公亮基金會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醫療財團法人辜公亮基金會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會計師

余正富



中 華 民 國 1 1 4 年 4 月 25 日

醫療財團法人臺南市立醫院基金會

資產負債表

民國113年及112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負債及淨值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五(一))	\$ 50,411	1	\$ 21,336	-	\$ 2,040,000	2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十一(三))	-	-	765,696	11	76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五(二))	975,735	13	-	-	450,621	6
應收票據(減除備抵呆帳、備抵支付點值調整及備抵健保減減後淨額)(附註五(三))	3,829	-	526	-	282,224	4
其他應收款	276,353	4	225,309	3	21,695	-
存貨	1,347	-	3,319	-	24,320	1
預付款項	95,362	1	86,592	1	2,818,936	38
其他流動資產	2,337	-	4,448	-		
流動資產合計	1,412,611	19	1,110,120	15	2,712,812	38
基金						
醫療社會服務基金(附註五(六))	172,425	3	170,374	3		
基金合計	172,425	3	170,374	3		
非流動資產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728	-	728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五(四)及七)	5,806,905	77	5,803,904	82	17,622	-
無形資產	2,639	-	5,207	-	1,800	-
其他非流動資產	118,353	1	10,841	-	19,422	-
非流動資產合計	5,928,626	78	5,820,680	82	2,838,358	38
					2,734,207	38
永久受限淨值						
創設基金淨值-永久受限(附註五(六))					409,699	6
暫時受限淨值						
醫療社會服務基金淨值-暫時受限(附註五(六))					172,425	2
未受限淨值						
指定用途基金淨值-未受限(附註五(六))					2,852,015	38
累積盈餘-未受限					662,473	9
本期盈餘-未受限					96,247	1
小計					3,610,735	48
淨值其他項目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482,445	6
淨值總額						
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附註八)					4,875,304	62
負債及淨值總額						
	\$ 7,513,652	100	\$ 7,101,174	100	\$ 7,513,652	100
資產總額						
	\$ 7,513,652	100	\$ 7,101,174	100	\$ 7,101,174	100

製表人：

游瑋玲

會計主管：

林嘉莉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

連芳夫

醫療財團法人華安基金會

民國113年及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3年度		112年度		差異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醫務收入						
門急診收入	\$ 1,943,653	57	\$ 1,954,756	57	(\$ 11,103)	(1)
住院收入	1,595,085	46	1,574,588	46	20,497	1
其他醫務收入	136,150	4	142,850	4	(6,700)	(5)
減：支付點值調整	(144,197)	(4)	(125,316)	(4)	(18,881)	15
減：健保核減	(3,757)	-	(2,968)	-	(789)	27
減：醫療優待	(90,686)	(3)	(95,281)	(3)	4,595	(5)
醫務收入淨額	3,436,248	100	3,448,629	100	(12,381)	-
醫務成本(附註五(七)、(八))						
人事費用	1,294,865	38	1,302,161	38	(7,296)	(1)
藥品費用	1,218,153	35	1,243,082	36	(24,929)	(2)
醫材費用	291,617	9	291,638	8	(21)	-
折舊及攤銷費用	174,660	5	173,320	5	1,340	1
租金費用	509	-	677	-	(168)	(25)
事務費用	188,333	6	173,491	5	14,842	9
其他醫務費用	8,555	-	9,888	-	(1,333)	(13)
醫務成本合計	3,176,692	93	3,194,257	92	(17,565)	(1)
醫務毛利	259,556	7	254,372	8	5,184	2
營運費用(附註五(七)、(八))						
教育研究發展費用	147,445	4	134,570	4	12,875	10
醫療社會服務費用	23,955	1	25,673	1	(1,718)	(7)
薪資費用	149,560	4	143,970	4	5,590	4
租金費用	13,619	-	14,344	-	(725)	(5)
水電瓦斯費	12,143	-	10,995	-	1,148	10
折舊及攤銷費用	37,070	1	36,975	1	95	0
其他費用	60,891	2	52,162	2	8,729	17
營運費用合計	444,683	12	418,689	12	25,994	6
醫務損失	(185,127)	(5)	(164,317)	(4)	(20,810)	13
非醫務活動收益						
利息收入	9,410	-	11,907	-	(2,497)	(21)
投資收入	25,011	1	7,339	-	17,672	241
租金收入	18,666	1	19,022	1	(356)	(2)
研究計畫收入	118,986	3	102,290	3	16,696	16
捐贈收入—未受限	127,705	4	134,738	4	(7,033)	(5)
捐贈收入—暫時受限	10,860	-	15,253	-	(4,393)	(29)
兌換收入	4,669	-	-	-	4,669	-
其他非醫務收益	53,168	1	52,806	2	362	1
非醫務活動收益合計	368,475	10	343,355	10	25,120	7
非醫務活動費損						
董事會費用	644	-	-	-	644	-
利息費用	32,182	1	34,895	1	(2,713)	(8)
捐贈費用	1,170	-	1,109	-	61	6
募款活動費用	1,521	-	-	-	1,521	-
研究計畫費用	49,533	1	90,769	3	(41,236)	(45)
兌換損失	-	-	26	-	(26)	(100)
其他非醫務費損	-	-	3	-	(3)	(100)
非醫務活動費損合計	85,050	2	126,802	4	(41,752)	(33)
非醫務利益	283,425	8	216,553	6	66,872	31
本期稅前餘絀	98,298	3	52,236	2	46,062	88
所得稅費用(附註五(九))	-	-	-	-	-	-
本期稅後餘絀	98,298	3	52,236	2	46,062	88
本期稅後餘絀—永久受限	-	-	-	-	-	-
本期稅後餘絀—暫時受限(社福基金)	2,051	-	3,250	-	(1,199)	(37)
本期稅後餘絀—未受限	96,247	3	48,986	1	47,261	96
本期其他綜合餘絀(稅後淨額)	210,039	6	42,912	1	167,127	389
本期綜合餘絀總額	\$ 308,337	9	\$ 95,148	2	\$ 213,189	224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製表人：

財務部
游琇玲

會計主管：

財務部
林嘉莉

董事長：

連世貞

醫療財團法人嘉善亮基金會

淨值變動表

民國113年及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3年度	112年度
永久受限淨值		
永久受限本期稅後餘絀	\$ -	\$ -
永久受限淨值增加(減少)總額	-	-
永久受限期初淨值	409,699	409,699
永久受限期末淨值	409,699	409,699
暫時受限淨值		
暫時受限本期稅後餘絀	2,051	3,250
暫時受限淨值限制解除轉出	-	-
暫時受限淨值增加(減少)總額	-	-
暫時受限期初淨值	170,374	167,124
暫時受限期末淨值	172,425	170,374
未受限淨值		
未受限本期稅後餘絀	96,247	48,986
暫時受限淨值限制解除轉入	-	-
未受限淨值增加(減少)總額	-	-
未受限期初淨值	3,514,488	3,465,502
未受限期末淨值	3,610,735	3,514,488
淨值其他項目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482,445	272,406
期末淨值總額	\$ 4,675,304	\$ 4,366,967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製表人：

財務部
游瑋玲

會計主管：

財務部
林嘉莉

董事長：

達
黃

醫療財團法人臺安醫院基金會
現金流量表
民國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3年度	112年度
營運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餘絀	\$ 98,298	\$ 52,236
調整項目		
支付點值調整	5,711	(15,523)
健保核減	(285)	(442)
利息收入	(9,410)	(11,907)
股利收入	(25,011)	(7,339)
利息支出	32,182	34,895
折舊費用	211,150	206,433
攤銷費用	4,618	9,371
資產及負債科目之變動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3,303)	11,645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56,469)	31,456
存貨(增加)減少	(8,770)	8,555
預付款項減少(增加)	2,111	(86)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4,343)	1,971
應付票據增加	66	-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60,283	(49,040)
其他應付款增加	6,490	14,455
預收款項增加(減少)	1,090	(14,534)
其他流動負債減少	(11,805)	(13,553)
其他非流動負債減少	(4,600)	-
支付之所得稅	(32)	(20)
營運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97,971	258,573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買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14,152)	(169,247)
處分投資	-	130,000
收取之利息	11,414	10,223
收取之股利	25,011	7,339
社福基金增加	(2,051)	(3,250)
無形資產增加	(2,050)	(7,224)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107,512)	(1,828)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89,340)	(33,987)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50,000	(206,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2,627	(7,751)
支付之利息	(32,182)	(34,895)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0,445	(248,646)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29,075	(24,06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1,336	45,396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50,411	\$ 21,336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製表人：財務部
游瑋玲

會計主管：財務部
林嘉莉

董事長：達夫

醫療財團法人辜公亮基金會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組織沿革及業務範圍說明

本基金會係依照民法暨醫療法組成，原名「財團法人辜公亮基金會孫逸仙治癌中心醫院」之非營利財團法人。於民國 78 年 8 月經台北地方法院及行政院衛生福利部核准設立。民國 86 年 10 月經士林地方法院核准變更登記更名為「財團法人辜公亮基金會和信治癌中心醫院」。又依民國 96 年 7 月 2 日衛生福利部衛署醫字第 0960203749 號公告，於民國 97 年 8 月 1 日經法院核准變更登記為「醫療財團法人辜公亮基金會」，法人設立之醫療機構更名為「醫療財團法人辜公亮基金會和信治癌中心醫院」(民國 97 年 9 月 9 日變更醫療機構開業執照名稱為「醫療財團法人辜公亮基金會和信治癌中心醫院」)。原始設立基金由台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中國信託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復於民國 91 年股份轉換為中國信託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台達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等八家法人捐助。主要業務為癌症之整體性治療、研究、防治及有關醫事人員之培育。

本基金會截至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僱用員工人數為 1,116 人。

二、財務報表經董事會通過之日期

本財務報表已於民國 114 年 4 月 25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會計政策變動

(一)首次採用新發布、修正後企業會計準則公報之影響

自民國 113 年度起，本基金會首次採用企業會計準則公報第 15 號「金融工具」第二次修訂條文(以下簡稱「EAS15-2」)規定，主要修正如下：

1. 依據投資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及企業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進行分析，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 當金融資產為權益工具者，企業得作不可撤銷之選擇將屬非交易目的之標的，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 當金融資產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且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者，企業得以成本衡量之。

4. 本基金會對於 EAS15-2 係採用不重編前期財務報表(以下簡稱「修正式追溯」)，對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之重大影響，及民國 112 年度適用之企業會計準則公報第 15 號「金融工具」第一次修訂條文(以下簡稱「EAS15-1」)之資訊，請詳附註十一說明。

(二) 變更會計政策之影響

自民國 113 年度起，本基金會改變對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會計政策，新會計政策可提供較攸關之資訊，追溯適用該會計政策並調整前期財務報表受影響之項目。此會計變動對財報表達之影響項目及金額，請詳附註十一說明。

四、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財務報表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據醫療法、醫療法施行細則、醫療法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所公開之各號企業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編製之財務報表。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財務報表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三) 外幣換算

本基金會係依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決定功能性貨幣。本財務報表係以本基金會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外幣交易及餘額

1. 外幣交易於交易日依當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認列。
2.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資產負債表日依當日之收盤匯率換算，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3. 所有兌換損益於收支餘絀表之「兌換利益及兌換損失」列報。

(四)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變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

本基金會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

本基金會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五) 約當現金

- 1. 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定期存款或投資。
- 2. 本基金會之現金流量表中，將可隨時償還並為整體現金管理一部份之銀行透支列為現金及約當現金。資產負債表中，銀行透支列示於流動負債之短期借款項下。

(六)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民國 113 年度適用

- 1. 係指原始認列時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特定權益工具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列報為其他綜合損益；或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之債務工具投資：
 - (1) 該金融資產係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所持有。
 - (2)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 2. 對於符合慣例交易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

- (1) 屬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者，於除列前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後續不得移轉至損益，轉列至保留盈餘。當收取股利款項之權利成立時，認列為損益，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 (2) 屬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者，於除列前之減損利益或損失、利息收入及外幣兌換損益認列為損益外，其利益或損失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七)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民國 113 年度適用

1. 係指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特定權益工具，或與此種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金融資產。
2. 對於符合慣例交易之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衡量。於除列時，若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者，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若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者，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後續不得移轉至損益，轉列至保留盈餘。
3. 民國 112 年適用 EAS15-1 之說明，請詳附註十一說明。

(八) 應收票據及帳款

1. 商業因出售商品或勞務等而發生之債權，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有效利息法攤銷計算之利息認列於當期損益。惟當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折現之影響不大，係以交易金額衡量。
2. 本基金會於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存在客觀證據，顯示重大個別金融資產發生減損，以及非屬重大之個別金融資產單獨或共同發生減損。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減損金額為金融資產之帳面價值與其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採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而該減少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迴轉先前認列之金融資產減損金額，該迴轉不應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大於未認列減損情況下之攤銷後成本，迴轉之金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九)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1) 該金融資產係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所持有。

(2)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對於符合慣例交易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收入，並於減損及除列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

4. 本基金會持有不符合約當現金之定期存款，因持有期間短，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係以投資金額衡量。

(十) 備抵健保核減

備抵健保核減係根據過去向中央健康保險署請領給付款之經驗預估可能遭核減金額。

(十一) 備抵支付點值調整

備抵支付點值調整係於健保總額支付下，提列健保給付款可能遭點值扣款金額，依據中央健康保險署醫院總額支付委員會歷次記錄所公佈之點值預估。

(十二) 存貨

存貨採永續盤存制，成本結轉按加權平均法計算。期末存貨採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因存貨非以出售為目的，故以重置成本為淨變現價值。

(十三) 基金

為特定用途所提撥之資產或受贈資產因捐贈人限制用途者。

(十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其折舊係按政府公佈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耐用年數，採平均法提列。主要資產除建築物之耐用年限為 51 年外，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耐用年限為 3 年至 7 年。

2. 凡支出效益及於以後各期之重大改良或大修支出列為資本支出，經常性維護或修理支出則列為當期費用。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發生閒置或已無使用價值時，按其淨公平價值或帳面價值較低者，轉列其他資產，差額列為當期損失，當期提列之折舊費用列為營業外支出。

(十五) 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主要係電腦軟體成本等採平均法攤銷。

(十六)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基金會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淨公平價值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再存在時，則在以前年度提列損失金額之範圍內予以迴轉。

(十七) 退休金

1. 勞工退休金條例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施行，並採確定提撥制。實施後員工得選擇適用「勞動基準法」有關之退休金規定，或適用該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並保留適用該條例前之工作年資。對適用該條例之員工，本基金會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工資 6%。
2. 本基金會訂有員工退休辦法，民國 102 年 5 月 15 日經勞動局核准自 102 年 6 月起，以員工薪資總額 2%提撥至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專戶使用。

(十八) 提撥研究發展、人才培訓暨醫療救濟、社區醫療服務等準備金

依醫療法第 97 條規定，按年編列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經費，其所佔之比率不得少於年度醫務收入總額 3%；依醫療法第 46 條規定，提撥年度醫務收入結餘之 10%辦理有關研究發展、人才培訓、健康教育；10%辦理醫療救濟、社區醫療服務及社會服務事項。

(十九) 收入、成本及費用

收入於勞務提供過程大部份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時認列。相關成本配合收入於發生時承認。費用則依權責發生制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二十) 所得稅

1. 依「教育文化公益慈善機關或團體免納所得稅適用標準」，本基金會除投資、利息、捐贈收入外，皆屬銷售貨物或勞務，應依所得稅法規定課徵所得稅，自 84 年度起開始適用。

2. 所得稅於以後年度經國稅局核定若有差異，其差異數則作為實際核定年度之所得稅調整。

3. 本基金會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採跨期間與同期間之所得稅分攤，以前年度溢低估之所得稅，列為當期所得稅費用之調整項目。

(二十一) 捐贈支出

凡對促進地方醫療發展或社會公益服務等之捐助事項，經本法人董事會同意通過，以捐贈支出列帳。

(二十二) 會計估計

本基金會編製本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作出會計估計值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值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

五、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現金	\$ 697	\$ 1,533
活期存款及定期存款	49,714	19,803
	<u>\$ 50,411</u>	<u>\$ 21,336</u>

(二)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民國 113 年度適用

項目	113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債務工具	
金融債券	\$ 140,000
評價調整	-
小計	<u>140,000</u>
權益工具	
上市櫃公司股票	314,025
受益憑證	5,020
評價調整	<u>516,690</u>
小計	<u>835,735</u>
合計	<u>\$ 975,735</u>

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及綜合損益之明細如下：

	<u>113年</u>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u>	
<u>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	
允價值變動	\$ 210,039
認列於損益之股利收入	<u>\$ 25,011</u>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u>	
<u>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	
允價值變動	\$ -
認列於損益之利息收入	<u>\$ 4,985</u>

2. 本基金會投資之上市櫃公司股票及封閉型基金係以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作為公允價值；投資之國內金融債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櫃檯買賣中心提供之公平價格資訊作為公允價值。

3. 民國 112 年適用 EAS15-1 之說明，請詳附註十一說明。

(三) 應收帳款

	<u>113年12月31日</u>	<u>112年12月31日</u>
非關係人	\$ 366,547	\$ 310,077
減：備抵呆帳	(2,368)	(2,367)
備抵支付點值調整	(86,634)	(80,924)
備抵健保核減	(1,192)	(1,477)
淨額	<u>\$ 276,353</u>	<u>\$ 225,309</u>

(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房屋及建築	醫療儀器設備	交通運輸設備	電腦設備	一般器具設備	未完工程	合計
113年1月1日								
成本	\$ 2,471,406	\$ 5,336,378	\$ 450,577	\$ 605	\$ 7,266	\$ 21,380	\$ 192,144	\$ 8,479,756
累計折舊	-	(2,413,141)	(252,611)	(575)	(4,066)	(5,459)	-	(2,675,852)
	<u>\$ 2,471,406</u>	<u>\$ 2,923,237</u>	<u>\$ 197,966</u>	<u>\$ 30</u>	<u>\$ 3,200</u>	<u>\$ 15,921</u>	<u>\$ 192,144</u>	<u>\$ 5,803,904</u>
113年								
1月1日	\$ 2,471,406	\$ 2,923,237	\$ 197,966	\$ 30	\$ 3,200	\$ 15,921	\$ 192,144	\$ 5,803,904
增添	-	7,507	24,076	-	7,080	712	130,390	169,765
處分	-	-	-	-	-	-	-	-
重分類	-	-	45,406	-	-	-	(1,019)	44,387
折舊費用	-	(137,478)	(66,543)	(30)	(2,925)	(4,174)	-	(211,150)
12月31日	<u>\$ 2,471,406</u>	<u>\$ 2,793,266</u>	<u>\$ 200,905</u>	<u>\$ -</u>	<u>\$ 7,355</u>	<u>\$ 12,459</u>	<u>\$ 321,515</u>	<u>\$ 5,806,906</u>
113年12月31日								
成本	\$ 2,471,406	\$ 5,343,885	\$ 413,356	\$ -	\$ 11,501	\$ 20,640	\$ 321,515	\$ 8,582,303
累計折舊	-	(2,550,619)	(212,451)	-	(4,146)	(8,181)	-	(2,775,397)
	<u>\$ 2,471,406</u>	<u>\$ 2,793,266</u>	<u>\$ 200,905</u>	<u>\$ -</u>	<u>\$ 7,355</u>	<u>\$ 12,459</u>	<u>\$ 321,515</u>	<u>\$ 5,806,906</u>

	土地	房屋及建築	醫療儀器設備	交通運輸設備	電腦設備	一般器具設備	未完工程	合計
112年1月1日								
成本	\$ 2,471,406	\$ 5,285,465	\$ 438,728	\$ 605	\$ 8,222	\$ 15,233	\$ 119,119	\$ 8,338,778
累計折舊	-	(2,276,249)	(206,829)	(454)	(4,122)	(10,034)	-	(2,497,688)
	<u>\$ 2,471,406</u>	<u>\$ 3,009,216</u>	<u>\$ 231,899</u>	<u>\$ 151</u>	<u>\$ 4,100</u>	<u>\$ 5,199</u>	<u>\$ 119,119</u>	<u>\$ 5,841,090</u>
112年								
1月1日	\$ 2,471,406	\$ 3,009,216	\$ 231,899	\$ 151	\$ 4,100	\$ 5,199	\$ 119,119	\$ 5,841,090
增添	-	4,030	9,407	-	1,582	440	135,893	151,352
處分	-	-	-	-	-	-	-	-
重分類	-	46,883	21,275	-	-	12,605	(62,868)	17,895
折舊費用	-	(136,892)	(64,615)	(121)	(2,482)	(2,323)	-	(206,433)
12月31日	<u>\$ 2,471,406</u>	<u>\$ 2,923,237</u>	<u>\$ 197,966</u>	<u>\$ 30</u>	<u>\$ 3,200</u>	<u>\$ 15,921</u>	<u>\$ 192,144</u>	<u>\$ 5,803,904</u>
112年12月31日								
成本	\$ 2,471,406	\$ 5,336,378	\$ 450,577	\$ 605	\$ 7,266	\$ 21,380	\$ 192,144	\$ 8,479,756
累計折舊	-	(2,413,141)	(252,611)	(575)	(4,066)	(5,459)	-	(2,675,852)
	<u>\$ 2,471,406</u>	<u>\$ 2,923,237</u>	<u>\$ 197,966</u>	<u>\$ 30</u>	<u>\$ 3,200</u>	<u>\$ 15,921</u>	<u>\$ 192,144</u>	<u>\$ 5,803,904</u>

1.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息資本化金額分別為 \$5,410 及 \$2,495。
2. 上列土地及房屋建築設備部份已提供作為借款之擔保品，民國 96 年 12 月 13 日經衛部醫字第 0960215707 號函核准，以台北市北投區豐年段四小段地號 393 及 393 之 3 等兩筆土地及建物為擔保品；民國 106 年 7 月 18 日經衛部醫字第 1061665242 號函核准，以台北市北投區豐年段四小段地號 383、384、385、386、393 及 393 之 3 等土地及建物為擔保品，其質押之帳面價值，詳附註七說明。

(五) 短期借款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信用借款	\$ 440,000	\$ 792,000
擔保借款	1,600,000	1,198,000
	<u>\$ 2,040,000</u>	<u>\$ 1,990,000</u>
利率區間	<u>1.700%~2.100%</u>	<u>1.550%~1.940%</u>

上述擔保借款之擔保品請詳附註七說明。

(六) 淨值

1. 本基金會創設基金淨值為 \$409,699，係由台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等八家法人機構所捐助，依據本基金會組織章程所訂，本基金會辦理各項業務所需經費，以應用基金孳息及法人成立後取得之捐助款及一般性收入為原則。本基金會自設立後，陸續將截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各年度法人所捐助之款項總計 \$2,852,015，經各年度董事會決議轉入基金淨值並呈報台灣士林地方法院及行政院衛生福利部核准。截至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創設基金淨值及指定用途基金淨值總額為 \$3,261,714。
2. 暫時受限淨值係指定用於社會福利之捐贈收入，設有獨立部門負責辦理各項社會福利支出，截至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暫時受限淨值為 \$172,425。
3. 本基金會截至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累積餘絀未受限 \$662,473，基金淨值 \$4,675,304，尚未損及原始設立基金。

(七) 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

本基金會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度發生之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依其功能別彙總如下：

	113年度		
	屬於醫務成本者	屬於營運費用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1,072,897	\$ 203,477	\$ 1,276,374
勞健保費用	82,414	15,180	97,594
退休金費用	42,622	7,728	50,350
其他用人費用	96,932	24,998	121,930
合計	\$ 1,294,865	\$ 251,383	\$ 1,546,248
折舊費用	\$ 174,325	\$ 36,825	\$ 211,150
攤銷費用	\$ 335	\$ 4,283	\$ 4,618

	112年度		
	屬於醫務成本者	屬於營運費用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1,079,342	\$ 192,803	\$ 1,272,145
勞健保費用	83,104	14,884	97,988
退休金費用	42,329	7,446	49,775
其他用人費用	97,386	25,347	122,733
合計	\$ 1,302,161	\$ 240,480	\$ 1,542,641
折舊費用	\$ 170,174	\$ 36,259	\$ 206,433
攤銷費用	\$ 3,146	\$ 6,225	\$ 9,371

(八) 員工退休金

1. 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依員工每月薪資 6%提撥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專戶。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度，本基金會已分別提撥\$50,820 及\$50,160。
2. 適用「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正式任用之行政、醫技與護理人員等員工之服務年資在十五年以內者，每服務滿一年可獲得二個基數，超過十五年者每增加一年可獲得一個基數，總計最高以四十五個基數為限。員工退休金之給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六個月平均工資(基數)計算。本基金會自民國 97 年 1 月 1 日起由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之 2%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

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提至 109 年 12 月止。截至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提存台灣銀行退休基金專戶餘額分別為 \$563,862 及 \$525,385。

(九)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與應收退稅款調節

	113年度	112年度
所得稅費用	\$ -	\$ -
扣繳稅額	32	20
應收退稅款	\$ 32	\$ 20

2.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	\$ 127,475	\$ 112,526
遞延所得稅資產備抵評價	(\$ 127,475)	(\$ 112,526)

3.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因虧損扣抵而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明細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金額	所得稅影響數	金額	所得稅影響數
非流動項目：				
虧損扣抵	\$ 637,376	\$ 127,475	\$ 562,630	\$ 112,526
備抵評價		(127,475)		(112,526)
		\$ -		\$ -

4. 截至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基金會尚未使用之虧損扣抵之有效期限及所得稅影響數情況如下：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可抵減稅額	尚未抵減稅額	最後扣抵年度
104	1,591	318	318	114
105	1,541	308	308	115
106	776	155	155	116
107	2,392	479	479	117
108	45,714	9,143	9,143	118
109	96,098	19,219	19,219	119
110	161,301	32,260	32,260	120
111	136,344	27,269	27,269	121
112	114,415	22,883	22,883	122
113	77,204	15,441	15,441	123
	\$ 637,376	\$ 127,475	\$ 127,475	

5. 本基金會之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12 年度。

(十) 捐贈支出

本基金會在符合捐助章程所訂公益事業範圍及不影響財務及營運之前提下，捐助國內偏遠地區弱勢團體，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度捐助對象及金額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台東縣台坂國小	\$ 270	\$ 300
台東縣豐里國小	300	300
台東縣都蘭國中	300	209
得勝者教育協會台東辦公室	300	300
	<u>\$ 1,170</u>	<u>\$ 1,109</u>

六、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基金會之關係
童子賢	本基金會之董事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捐贈收入

	113年度	112年度
捐贈收入：		
童子賢	<u>\$ 636</u>	<u>\$ 3,636</u>

七、質押之資產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活存儲備戶	\$ 1,256	\$ 146	左列全部資產作為中信銀及兆豐銀借款擔保品
土地	1,008,374	1,008,374	
房屋及建築設備	2,782,212	2,911,337	
	<u>\$ 3,791,842</u>	<u>\$ 3,919,857</u>	

八、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

(一)截至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基金會以租賃方式承租資產，其未來年度最低租金給付(未包含按物價指數調整部份)如下：

年 度	金 額
114	\$ 9,170

(二)截至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基金會為系統架設工程簽訂合約，合約價款總計\$7,270，尚未支付價款\$4,819。

(三)截至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基金會為興建員工宿舍所簽訂工程設計規劃、建造及監造合約，合約價款總計\$555,176，尚未支付價款\$330,148。

(四)截至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基金會為訂購儀器設備所簽訂合約，合約價款總計\$171,577，尚未支付價款\$56,877。

九、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十一、初次適用企業會計準則公報第 15 號第二次修訂條文之影響及民國 112 年度適用企業會計準則公報第 15 號第一次修訂條文之資訊

(一)民國 112 年度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說明如下：

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任何其他種類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2)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二)金融資產帳面價值自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依據 EAS15-1 編製轉換至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依據 EAS15-2 編製之調節如下：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權益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債券	備供出售金融 資產-權益	備供出售金融 資產-債券	影響 累積餘絀 -未受限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未實現損益
EAS15-1	\$ -	\$ -	\$ 625,696	\$ 140,000	\$ -	\$ 272,406
轉入透過其他 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權益	625,696	- (625,696)	-	-	-	-
轉入透過其他 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債券	-	140,000	- (140,000)	-	-	-
EAS15-2	\$ 625,696	\$ 140,000	\$ -	\$ -	\$ -	\$ 272,406

(三)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12 年度之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如下：

項 目	112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權益證券	\$ 314,025
受益憑證	5,020
金融債券	140,000
小計	459,045
評價調整	306,651
合計	\$ 765,696

本基金會投資之上市上櫃公司股票及封閉型基金係以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作為公允價值；投資之國內金融債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櫃檯買賣中心提供之公平價格資訊作為公允價值。

十二、其他

(一) 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

113年12月31日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開報價 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 估計之金額
<u>非衍生性金融商品</u>			
<u>資產</u>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之金融資產	\$ 504,365	\$ -	\$ 504,36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975,735	975,735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728	-	728
存出保證金	2,944	-	2,944
<u>負債</u>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之金融負債	2,772,921	-	2,772,921
存入保證金	17,622	-	17,622
<u>衍生性金融商品</u>			
無此情形			

112年12月31日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開報價 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 估計之金額
<u>非衍生性金融商品</u>			
資產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之金融資產	\$ 420,864	\$ -	\$ 420,86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765,696	765,696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728	-	728
存出保證金	3,139	-	3,139
負債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之金融負債	2,656,082	-	2,656,082
存入保證金	14,995	-	14,995
<u>衍生性金融商品</u>			
無此情形			

1. 本基金會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係為短期金融商品因折現率影響不大，故以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付)票據及帳款、社福基金、存出(入)保證金、短期借款及其他應收(付)帳款。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本基金會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係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且該資訊為本基金會可取得者。
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因無活絡公開市場價格可供參考，係以攤銷後成本為公平價值。

(二) 重大財務風險資訊

1. 利率風險：

茲將本基金會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金融商品帳面價值所暴露的利率風險依到期日遠近彙總如下：

浮動利率

	1年內	1至2年	超過2年	總計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	\$ -	\$ 140,000	\$ 140,000
社福基金	172,425	-	-	172,425

歸類於浮動利率金融商品之利息於一年內重定價，其他未包含於上表之金融商品，係不含息之金融商品，因沒有利率風險，故未納入上表內。

2. 信用風險：

本基金會投資之金融商品，其交易相對人係信用卓越之金融機構，故發生信用風險之可能性極低。

3. 流動性風險：

本基金會之營運基金足以支應營運所需資金，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十三、教育研究發展及醫療社會服務費用金額表

113年度：

項目		研究發展、人才培訓 及健康教育費用	醫療救助、社區醫療服務及 其他社會服務
期初提撥餘額(A)		-	-
當期實際支用金額	當期支用上期提撥數(B)	-	-
	當期支用數(C)	147,445	23,955
當期提撥金額(D)		-	-
期末提撥餘額(E)		-	-
提撥已逾二年未支用金額(F)(註3)		-	-

112年度：

項目		研究發展、人才培訓 及健康教育費用	醫療救助、社區醫療服務及 其他社會服務
期初提撥餘額(A)		-	-
當期實際支用金額	當期支用上期提撥數(B)	-	-
	當期支用數(C)	134,570	25,673
當期提撥金額(D)		-	-
期末提撥餘額(E)		-	-
提撥已逾二年未支用金額(F)(註3)		-	-

註1：教育研究發展及醫療社會服務，應在財務報告重要會計政策中說明會計政策。

註2：本表應於財務報告附註中表示，並採兩期對照方式呈現。

註3：提撥已逾二年未支用金額，應包含自法人許可設立以來至前一年之以前未支用金額總數。提撥已逾二年未支用金額＝歷年提撥金額（未含當期提撥數）－歷年支用金額（包含去年及當期支用數）。金額為負者，以零表示。

十四、藥品進貨交易前十大對象資訊表

113年度：

編 號	交易人名稱	金 額	交易條件	應付票據、帳款餘額	占該項支出之比率
1	裕利股份有限公司	698,261	二個月	185,839	57.32%
2	台灣大昌華嘉股份有限公司	168,861	二個月	17,621	13.86%
3	久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94,937	二個月	24,696	7.79%
4	華安藥品股份有限公司	36,310	二個月	12,325	2.98%
5	友華生技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34,883	二個月	9,018	2.86%
6	台灣中外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33,077	二個月	8,829	2.72%
7	臺灣新吉美碩股份有限公司	30,331	二個月	8,998	2.49%
8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9,842	二個月	4,495	1.63%
9	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管制藥品製藥工廠	12,077	當月	-	0.99%
10	台灣古蘭貝特股份有限公司	9,702	二個月	2,684	0.80%

112年度：

編 號	交易人名稱	金 額	交易條件	應付票據、帳款餘額	占該項支出之比率
1	裕利股份有限公司	737,180	二個月	175,203	59.30%
2	台灣大昌華嘉股份有限公司	161,973	二個月	40,915	13.03%
3	久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88,673	二個月	23,742	7.13%
4	友華生技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34,074	二個月	9,009	2.74%
5	臺灣新吉美碩股份有限公司	31,871	二個月	6,692	2.56%
6	台灣中外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31,786	二個月	7,812	2.56%
7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9,711	二個月	5,397	1.59%
8	吉帝藥品股份有限公司	14,430	二個月	2,552	1.16%
9	華安藥品股份有限公司	12,856	二個月	3,582	1.03%
10	文德藥業有限公司	11,386	二個月	2,262	0.92%

十五、醫材交易前十大對象資訊表

113年度：

編號	交易人名稱	金額	交易條件	應付票據、帳款餘額	占該項支出之比率
1	壯生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18,127	二個月	5,292	6.22%
2	裕利股份有限公司	15,751	二個月	4,096	5.40%
3	瑞士商直覺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14,115	二個月	3,514	4.84%
4	巴德股份有限公司	11,262	二個月	3,039	3.86%
5	集康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0,673	二個月	2,924	3.66%
6	尼得立斯股份有限公司	8,821	二個月	2,846	3.02%
7	超一果萊行	8,498	二個月	1,499	2.91%
8	普旌股份有限公司	7,822	二個月	1,486	2.68%
9	泰利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6,374	二個月	1,634	2.19%
10	安美得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6,269	二個月	1,700	2.15%

112年度：

編號	交易人名稱	金額	交易條件	應付票據、帳款餘額	占該項支出之比率
1	壯生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20,735	二個月	5,290	7.11%
2	瑞士商直覺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15,555	二個月	3,607	5.33%
3	裕利股份有限公司	14,542	二個月	3,624	4.99%
4	集康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3,083	二個月	3,624	4.49%
5	巴德股份有限公司	8,850	二個月	1,706	3.03%
6	普旌股份有限公司	8,645	二個月	2,011	2.96%
7	泰利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7,249	二個月	1,602	2.49%
8	醫全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6,930	二個月	1,913	2.38%
9	達勝有限公司	6,195	二個月	2,456	2.12%
10	尼得立斯股份有限公司	5,543	二個月	2,069	1.90%

十六、非健保收入前十大服務項目資訊表

113年度：

編號	服務項目(註)	金額
1	藥費	439,852
2	病房費	196,312
3	材料費	137,358
4	放射診斷費	60,182
5	掛號費	51,847
6	病理檢驗費	51,696
7	麻醉及材料費	47,483
9	牙科治療處置費	23,414
8	分子醫學檢查費	23,390
10	醫師費	20,912

112年度：

編號	服務項目(註)	金額
1	藥費	462,226
2	病房費	194,883
3	材料費	124,110
4	放射診斷費	52,576
5	掛號費	51,773
6	病理檢驗費	51,743
7	麻醉及材料費	46,649
8	分子醫學檢查費	27,846
9	牙科治療處置費	23,891
10	手術及材料費	21,528

註：服務項目例如藥品及藥事服務費、手術及材料費、健檢費、病房及護理費等。

十七、其他支出前十大對象資訊表

113年度：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性質	金額
1	台灣電力公司	電力供應	115,232
2	奇異亞洲醫療設備股份有限公司	醫療設備維護保養	27,947
3	威務股份有限公司	環境清潔	27,261
4	兆豐銀行	銀行借款利息	23,012
5	財政部台北國稅局	營業稅、印花稅、地價稅、房屋稅	21,256
6	瓦里安台灣股份有限公司	醫療設備維護保養	20,764
7	美德耐股份有限公司	布服洗滌、物流運送	10,800
8	精英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宿舍租金	9,879
9	中信保全股份有限公司	大樓保全費用	9,205
10	陽明山瓦斯股份有限公司	瓦斯費	7,450

112年度：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性質	金額
1	台灣電力公司	電力供應	99,283
2	奇異亞洲醫療設備股份有限公司	醫療設備維護保養	28,032
3	兆豐銀行	銀行借款利息	26,082
4	威務股份有限公司	環境清潔	25,795
5	泰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醫療設備環境工程	24,376
6	瓦里安台灣股份有限公司	醫療設備維護保養	21,500
7	財政部台北國稅局	營業稅、印花稅、地價稅、房屋稅	20,228
8	美德耐股份有限公司	布服洗滌、物流運送	10,800
9	精英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宿舍租金	9,876
10	Linical Accelovance America, Inc.	醫療研究費用	9,021

註1：請按交易對象彙總列示。

註2：其他支出為醫務成本、營運費用及非醫務活動費損（排除人事費用(含薪資、獎金、勞健保費、退休金)、藥品費用、醫材費用、折舊費用及攤銷費用）。

十八、與關係人進、銷貨及業務往來表

113年度：

進、銷貨及業務項目(註1)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金額	授信期間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註2)
					餘額	占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112年度：

進、銷貨及業務項目(註1)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金額	授信期間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註2)
					餘額	占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註1：請分項列明進銷及各項業務項目。

註2：請依應收應付款關係人款項(含:票據、其他應收應付款...等)分別填列。

醫療財團法人辜公亮基金會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表一(醫療法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表 15)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小 計	合 計	
現金			\$ 697	
	庫存現金	\$ 31		
	週轉金	666		
銀行存款				
活期存款			222,139	
	TWD	203,135		
	USD 591,631.77	19,004		USD\$1:NT\$32.79
	SGD 0.01	-		SGD\$1:NT\$24.13
	HKD 0.24	-		HKD\$1:NT\$4.22
	CAD 0.80	-		CAD\$1:NT\$22.82
	EUR 0.93	-		EUR\$1:NT\$34.14
減：社福基金			(172,425)	
合計			<u>\$ 50,411</u>	

(以下空白)

醫療財團法人辜公亮基金會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民國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表二(醫療法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表17)

金融工具 名稱	股數或單位數 (仟股/仟單位)	面 值 (元)	總 額	利 率	取得成本	累計減損	公平價值		備 註
							單價(元)	總額	
權益證券									
台泥	2,811.68	\$ 10	\$28,117		\$ 41,839	不適用	\$ 31.70	\$ 89,131	
台泥乙種特別股	71.26	10	713		3,563	"	46.60	3,321	
台積電	121.27	10	1,213		27,931	"	1,075.00	130,364	
中信金	3,694.20	10	36,942		42,563	"	39.10	144,443	
中信金乙種特別股	50.67	10	507		3,040	"	62.50	3,166	
開發金	25,814.31	10	258,143		181,990	"	17.20	444,006	
富邦金	43.29	10	433		1,083	"	90.30	3,909	
富邦金特別股	1.50	10	15		90	"	60.50	90	
富邦金乙種特別股	1.64	10	16		98	"	63.20	104	
國泰金	13.55	10	135		475	"	68.30	925	
國泰金乙種特別股	166.00	10	1,660		9,960	"	60.10	9,977	
聯合再生	44.44	10	444		1,393	"	10.10	449	
小 計					314,025			829,885	
受益憑證									
富邦二號	500				5,020	不適用	11.70	5,850	
金融債券									
陽信商銀無到期日非累積次順位金融債券			140,000	3.62%	140,000	0	100.00	140,000	註1
小 計					140,000			140,000	
合 計					459,045			\$ 975,735	
評價調整					516,690				
					\$ 975,735				

註1：發行期間：民國106年12月27日發行，無設定到期日；付息方式：自發行日起每年付息一次。債券市價之單價為加權平均百元價。
(以下空白)

醫療財團法人華公亮基金會
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表三(醫療法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表 21)

客 戶 名 稱	金 額	備 註
非關係人：		
中央健康保險署	\$ 309,707	
其他	56,840	各戶餘額未超過本科目金額5%者
小 計	366,547	
減：備抵呆帳	(2,368)	
備抵支付點值調整	(86,634)	
備抵健保核減	(1,192)	
合 計	\$ 276,353	

(以下空白)

醫療財團法人辜公亮基金會
存貨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表四(醫療法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表 24)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成 本	淨變現價值	
藥 品	\$ 89,037	\$ 89,037	淨變現價值採重置成本
衛 材	5,298	5,298	
血 液	112	112	
食 材	674	674	
醫療物品	241	241	
合 計	<u>\$ 95,362</u>	<u>\$ 95,362</u>	

(以下空白)

醫療財團法人辜公亮基金會
基金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表五(醫療法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表 28)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額	本期減少額		期末餘額	備 註
			本期動用 期初餘額	本期動用 本期增加數		
社福基金	\$ 170,374	\$ 10,860	\$ -	(\$ 8,809)	\$ 172,425	註1

註1：係依據捐贈人之指定用途限制為之。

(以下空白)

醫療財團法人辜公亮基金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民國113年1月1日至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表六(醫療法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表38)

土地(註) 房屋及建築設備 醫療儀器設備 交通運輸設備 電腦設備 一般器具設備 小計 未完工程 合計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額	本期減少額	重分類	期末餘額	提供擔保或 質押情形	已報行政院 衛生福利部核准文號
土地(註)	\$ 2,471,406	\$ -	\$ -	\$ -	\$ 2,471,406	詳附註七	第0960215707號函及第1061665242號函
房屋及建築設備	5,336,378	7,507	-	-	5,343,885	"	"
醫療儀器設備	450,577	24,076	106,703	45,406	413,356	無	
交通運輸設備	605	-	605	-	-	"	
電腦設備	7,266	7,080	2,845	-	11,501	"	
一般器具設備	21,380	712	1,452	-	20,640	"	
小計	8,287,612	39,375	111,605	45,406	8,260,788		
未完工程	192,144	130,390	-	(1,019)	321,515		
合計	\$ 8,479,756	\$ 169,765	\$ 111,605	\$ 44,387	\$ 8,582,303		

(以下空白)

註：上述土地及房屋建築物未設定抵押質押部分為台北市北投區豐年段四小段地號0399-0000、0408-0001、建號40639-000、40640-000、40678-000、40679-000、台北市北投區豐年段三小段地號0655-0000、0658-0000及0661-0000、建號30038-000，其帳面價值分別為\$1,463,032及\$11,054。

醫療財團法人辜公亮基金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表七(醫療法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表 39)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額	本期減少額	期末餘額	備 註
房屋及建築設備	\$ 2,413,141	\$ 137,478	\$ -	\$ 2,550,619	
醫療儀器設備	252,611	66,543	106,703	212,451	
交通運輸設備	575	30	605	-	
電腦設備	4,066	2,925	2,845	4,146	
一般器具設備	5,459	4,174	1,452	8,181	
合 計	<u>\$ 2,675,852</u>	<u>\$ 211,150</u>	<u>\$ 111,605</u>	<u>\$ 2,775,397</u>	

(以下空白)

醫療財團法人辜公亮基金會
其他非流動資產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表八(醫療法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表 43)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預付設備款	\$ 115,409	主係直線加速器設備款
存出保證金	2,944	主係宿舍押金等
合 計	<u>\$ 118,353</u>	

(以下空白)

醫療財團法人辜公亮基金會
短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表九(醫療法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表 44)

債權人名稱	債權性質	期末餘額	契約期限	利率區間	融資額度	抵押或擔保品	已報行政院 衛生福利部核准文號	備註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抵押借款	\$ 1,600,000	2024/07/10~2025/08/09	1.735%~1.908%	\$ 1,600,000	北投區豐年段土地及建物	衛部醫字第1061665242號函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抵押借款	-	2024/07/31~2025/07/31	1.750%~1.920%	1,700,000	北投區豐年段土地及建物	衛署醫字第0960215707號函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	信用借款	-	2024/05/12~2025/05/12	1.900%~1.940%	400,000		衛署醫字第0960215707號函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	信用借款	140,000	2024/07/31~2025/07/26	1.700%~2.100%	300,000		衛署醫字第0960215707號函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	信用借款	300,000	2024/10/03~2025/10/03	1.700%~2.020%	300,000		衛署醫字第0960215707號函	
玉山商業銀行	信用借款	-	2024/12/10~2025/12/10	1.900%~1.930%	300,000		衛署醫字第0960215707號函	
合 計		<u>\$ 2,040,000</u>						

(以下空白)

醫療財團法人辜公亮基金會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表十(醫療法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表 48)

交 易 對 象	金 額	備 註
非關係人：		
裕利股份有限公司	\$ 190,490	
台灣大昌華嘉股份有限公司	18,171	
久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24,952	
其 他	217,008	各戶餘額未超過本科目金額5%者
合 計	\$ 450,621	

(以下空白)

醫療財團法人辜公亮基金會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表十一(醫療法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表 49)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應付薪資及獎金	\$ 184,905	
應付工程保留款	28,985	
其 他	68,334	各戶餘額未超過本科目金額5%者
合 計	<u>\$ 282,224</u>	

(以下空白)

醫療財團法人辜公亮基金會
其他流動負債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表十二(醫療法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表 56)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暫收款	\$ 23,999	兒童癌症及研究計劃專款等
銷項稅額	<u>321</u>	
合 計	<u>\$ 24,320</u>	

(以下空白)

醫療財團法人辜公亮基金會
醫務收入淨額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表十三(醫療法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表 62)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小 計	合 計	
門診收入-健保			\$ 1,472,017	
	藥品收入	\$ 808,106		
	放射腫瘤治療收入	212,803		
	放射診斷收入	207,382		
	病理檢驗收入	135,115		
	醫師費	82,651		
	其他	25,960		
門診收入-非健保			454,630	
	藥品收入	193,423		
	放射診斷收入	57,600		
	病理檢驗收入	48,866		
	掛號及證明書等收入	47,723		
	麻醉收入	23,483		
	牙科收入	23,140		
	其他	60,395		
急診收入-健保			15,315	
急診收入-非健保			1,691	
住院收入-健保			935,148	
	藥品收入	202,802		
	手術及材料收入	109,369		
	材料收入	49,074		
	其他	573,903		
住院收入-非健保			659,937	
	藥品收入	246,106		
	病房收入	193,973		
	材料收入	49,074		
	其他	170,784		

醫療財團法人辜公亮基金會
醫務收入淨額明細表(續)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表十三(醫療法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表 62)

項 目	摘要	金額		備 註
		小計	合計	
其他醫務收入-健保			\$ -	
其他醫務收入-非健保			136,150	
減:支付點值調整			(144,197)	
減:健保核減調整			(3,757)	
減:醫療優待			(90,686)	
合 計			<u>\$ 3,436,248</u>	

(以下空白)

醫療財團法人辜公亮基金會
醫務成本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表十四(醫療法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表 63)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小 計	合 計
人事費用			\$ 1,294,865
	薪資	\$ 864,036	
	加班費	96,872	
	獎金	113,662	
	保險費	89,926	
	其他	<u>130,369</u>	
藥品費用			1,218,153
	藥品成本	1,219,250	
	藥品存貨盤盈	(1,097)	
醫材費用			291,617
	衛材成本	184,493	
	醫材存貨盤盈	-	
	其他	<u>107,124</u>	
折舊及攤銷費用			174,660
	醫療設備	63,345	
	房屋及建築設備	105,972	
	電腦及週邊軟體費用	335	
	其他	<u>5,008</u>	
租金費用			509
事務費用			188,333
	修繕費	81,327	
	水電瓦斯費	87,712	
	其他	<u>19,294</u>	
其他醫務費用			<u>8,555</u>
合 計			<u>\$ 3,176,692</u>

(以下空白)

醫療財團法人辜公亮基金會
醫務成本-租金費用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表十五(醫療法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表 63-1)

項 目	金 額	備註
租金費用	\$ <u>509</u>	

(以下空白)

醫療財團法人辜公亮基金會
醫務成本-事務費用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表十六(醫療法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表 63-2)

項 目	金 額	備註
修繕費	\$ 81,327	
水電瓦斯費	87,712	
其他費用	19,294	
合 計	\$ 188,333	

(以下空白)

醫療財團法人辜公亮基金會
營運費用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表十七(醫療法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表 64)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教育研究發展費用	\$ 147,445	
醫療社會服務費用	23,955	
薪資費用	149,560	
折舊及攤銷費用	37,070	
醫務材料支出	2,225	
水電瓦斯	12,143	
稅捐	21,421	
修繕保養費	16,014	
租金費用	13,619	
文具費用	2,700	
郵電	1,736	
其他	16,795	各戶餘額未超過本科目金額5%者
合 計	<u>\$ 444,683</u>	

(以下空白)

醫療財團法人辜公亮基金會
非醫務活動收益及費損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表十八(醫療法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表 65)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非醫務活動收益		
利息收入	\$ 9,410	
投資收入	25,011	
租金收入	18,666	
研究計畫收入	118,986	
捐贈收入-未受限	127,705	
捐贈收入-暫時受限	10,860	
兌換收入	4,669	
其他非醫務收益	53,168	
合 計	<u>\$ 368,475</u>	
非醫務活動費損		
董事會費用	\$ 644	
利息費用	32,182	
捐贈費用	1,170	
募款活動費用	1,521	
研究計畫費用	49,533	
合 計	<u>\$ 85,050</u>	

(以下空白)

醫療財團法人辜公亮基金會
董事會費用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表十九(醫療法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表 65-1)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人事費用	\$ 200	
事務費用	444	
合 計	<u>\$ 644</u>	

(以下空白)

醫療財團法人辜公亮基金會
教育研究發展及醫療社會服務當期實際支用總金額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表二十(醫療法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表 66)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研究發展費用-腫瘤庫研究暨基礎研究室：		
研究材料、人員薪資暨各項雜項等支出	\$ 44,809	發展分子生物相關檢測及基因研究、臨床研究暨院內其他研究所需之材料費用
教學培訓費用：		
國內、外進修及訓練費用暨員工教學等支出	88,979	臨床醫事人員暨臨床教師培育計畫 醫學生實習訓練計畫(不含醫學生薪資) 專科住院醫師暨二年期醫師畢業後一般醫學訓練試辦計畫 培育醫療領導力人才(不含醫學生薪資)
專業書籍圖書及期刊	13,657	購置臨床訓練、圖書期刊、醫學資料庫、數位學習資源
	102,636	
合 計	\$ 147,445	
醫療社會服務費：		
貧困家庭、弱勢家庭、無依或路倒病人所需醫療費用，及其因病情所需之交通、輔具、照護、康復、喪葬或其他特殊需要之相關費用	\$ 9,424	社服專款補助
輔導病人或家屬團體之相關費用	7,572	社服室相關服務費用
辦理社區醫療保健、健康促進及社區回饋等醫療服務之相關費用	2,447	社區健康講座暨病人出院計畫及居家訪視服務
便民社會服務之相關費用	4,512	民眾接駁車、台東醫療教育推展專款等
合 計	\$ 23,955	

(以下空白)

醫療財團法人辜公亮基金會
支付董事、監察人費用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表二十一(醫療法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表 67)

職 稱	姓 名	出席費、車馬費等酬勞	其他酬勞	說明
董事長	黃達夫	\$ 0	\$ 200	策略及發展計劃 專案主持人費
董事	趙辜懷箴	0	0	
董事	嚴長壽	0	0	
董事	李家慶	0	0	
董事	王智弘	0	0	
董事	郭旭崧	0	0	
董事	陳培哲	0	0	
董事	童子賢	0	0	
董事	周行一	0	0	
董事	盧超群	0	0	
董事	Jeffrey Read Williams	0	0	
董事	翁文能	0	0	
董事	高國彰	0	0	
		<u>\$ 0</u>	<u>\$ 200</u>	

(以下空白)

醫療財團法人辜公亮基金會
財務報告其他說明及揭露事項
民國113年及112年12月31日

一、業務之說明

1. 最近五年度重大業務事項

- (1)購併或合併其他公司：無。
- (2)分割：無。
- (3)轉投資關係企業：無。
- (4)購置或處分固定資產如下：
- ① 一〇九年度：
- 一〇九年度增加土地約480,709仟元、醫療儀器等設備約42,491仟元及未完工程預付設備款約73,480仟元，另報廢及處分固定資產約145,174仟元。
- ② 一一〇年度：
- 一一〇年度增加房屋及建築約6,194仟元、醫療儀器等設備約31,296仟元及未完工程約140,567仟元，另報廢及處分固定資產約324,502仟元。
- ③ 一一一年度：
- 一一一年度增加房屋及建築約17,476仟元、醫療儀器等設備約121,864仟元及未完工程約76,819仟元，另報廢及處分固定資產約159,783仟元。
- ④ 一一二年度：
- 一一二年度增加房屋及建築約4,030仟元、醫療儀器等設備約29,324仟元及未完工程約135,893仟元，另報廢及處分固定資產約28,269仟元。
- ⑤ 一一三年度：
- 一一三年度增加房屋及建築約7,507仟元、醫療儀器等設備約76,255仟元及未完工程約130,390仟元，另報廢及處分固定資產約111,605仟元。
- (5)經營方式或業務內容之重大改變：無。

2. 董事及監察人酬勞相關資訊

- (1)最近會計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之出席費、車馬費及酬勞。

職 稱	姓 名	出席費、車馬費等 酬勞	其他酬勞	說明
董事長	黃達夫	0	200	
董事	趙辜懷箴	0	0	
董事	嚴長壽	0	0	
董事	李家慶	0	0	
董事	王智弘	0	0	
董事	郭旭崧	0	0	
董事	陳培哲	0	0	
董事	童子賢	0	0	
董事	周行一	0	0	
董事	盧超群	0	0	
董事	Jeffrey R. Williams	0	0	
董事	翁文能	0	0	
董事	高國彰	0	0	
小 計		0	200	

二、重要財務資訊

1. 醫療財團法人之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臺幣仟元

年 度	最近五年財務資料 (註1)				
	113年度	112年度	111年度	110年度	109年度
項目					
流動資產	1,412,611	1,110,120	1,257,140	1,501,866	1,224,747
基金	172,425	170,374	167,124	153,491	149,46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註2)	5,806,906	5,803,904	5,841,090	5,841,647	6,055,667
無形資產	2,639	5,207	7,354	10,097	10,124
其他資產	119,081	11,569	9,741	59,441	13,742
資產總額	7,513,662	7,101,174	7,282,449	7,566,542	7,453,742
流動負債	2,818,936	2,712,812	2,981,484	3,086,170	3,248,619
非流動負債	19,422	21,395	29,146	36,419	37,924
淨值	4,675,304	4,366,967	4,271,819	4,443,953	4,167,199
負債及淨值總額	7,513,662	7,101,174	7,282,449	7,566,542	7,453,742

製表人：

財務部
游瑋玲

會計主管：

財務部
林嘉莉

董事長：

董事長

說明：財務報告經主管機關通知應自行更正或重編者，應以更正或重編後之數字列編，並註明調整理由、項目及金額。

註1：凡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應予註明。

註2：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以淨額表達。當年度曾辦理資產重估價者，應予列註辦理日期及重估增值金額。

註3：113年度排序，由左側（本年度）至最右側（前第4年度）。

註4：會計主管（或主辦會計）係指管理醫療法人會計業務之最高主管。

2. 醫療財團法人之簡明收支餘絀表

單位：新臺幣仟元

年 度	最近五年財務資料 (註1)				
	113年度	112年度	111年度	110年度	109年度
項目					
醫務收入	3,436,248	3,448,629	3,431,707	3,300,086	3,324,956
醫務成本	3,176,692	3,194,257	3,223,776	3,132,231	3,320,922
醫務毛利	259,556	254,372	207,931	167,855	4,034
營運費用	444,683	418,689	414,107	422,820	267,191
醫務(損失)利益	(185,127)	(164,317)	(206,176)	(254,965)	(263,157)
非醫務活動收益	368,475	343,355	335,292	395,845	426,968
非醫務活動費損	85,050	126,802	109,293	108,835	132,890
本期稅前餘絀	98,298	52,236	19,823	32,045	30,921
所得稅費用	-	-	-	13,084	-
本期稅後餘絀—永久受限	-	-	-	-	-
本期稅後餘絀—暫時受限	2,051	3,250	13,633	4,029	(755)
本期稅後餘絀—未受限	96,247	48,986	6,190	14,932	31,676
本期稅後餘絀合計	98,298	52,236	19,823	18,961	30,921
本期其他綜合餘絀 (稅後淨額)	210,039	42,912	(191,957)	257,793	9,594
本期綜合餘絀總額	308,337	95,148	(172,134)	276,754	40,515

製表人：

財務部
游瑋玲

會計主管：

財務部
林嘉莉

董事長：

董事長

說明：財務報告經主管機關通知應自行更正或重編者，應以更正或重編後之數字列編，並註明調整理由、項目及金額。

註1：凡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應予註明。

註2：113年度排序，由左側（本年度）至最右側（第4年度）。

註3：會計主管（或主辦會計）係指管理醫療法人會計業務之最高主管。

3. 重要財務比率分析

年 度 (註1)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項 目 (註2)		113年度	112年度	111年度	110年度	109年度
財務結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37.78	38.50	41.34	41.27	44.09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80.85	75.24	73.13	76.07	68.70
償債能力	1. 流 動 比 率(%)	50.11	40.92	42.16	48.66	37.70
	2. 速 動 比 率(%)	46.65	37.57	38.83	45.66	34.81
	3. 利息保障倍數(倍)(註四)	4.05	2.33	1.71	2.48	2.43
經營表現	1. 健保門急診收入占醫務收入比率(%)	39.15	38.74	40.99	45.15	43.48
	2. 健保住院收入占醫務收入比率(%)	24.40	23.99	23.39	24.88	27.14
	3. 健保其他醫務收入占醫務收入比率(%)	-	-	-	-	-
	4. 非健保醫務收入占醫務收入比率(%)	32.48	33.13	30.87	29.97	30.13
	5. 人事費用占醫務成本比率(%)	40.76	40.77	40.09	40.37	38.13
	6. 藥品費用占醫務成本比率(%)	38.35	38.92	39.65	40.27	37.25
	7. 折舊費用占醫務成本比率(%)	6.65	6.46	6.72	6.08	6.46
	8. 研究發展、人才培訓及健康教育支出占醫療收入結餘比率(%)	(1074.12)	(3303.14)	(273.55)	(153.29)	(149.90)
	9. 醫療救濟、社區醫療服務其他社會服務支出占醫療收入結餘比率(%)	(174.51)	(630.17)	(41.82)	(28.52)	(30.07)
	1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0.59	0.59	0.59	0.56	0.56
	11. 總資產週轉率(%)	0.47	0.48	0.46	0.44	0.46
獲利比率	1. 資產報酬率(%)	1.70	1.11	0.54	0.46	0.67
	2. 醫務利益率(%)	(5.39)	(4.76)	(6.01)	(7.73)	(7.91)
	3. 稅前純益率(%)	2.86	1.51	0.58	0.97	0.93
	4. 稅後純益率(%)	2.86	1.51	0.58	0.57	0.93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0.57	9.08	7.79	5.52	7.54
槓桿度	財務槓桿度	0.85	0.82	0.89	0.93	0.92

註一：凡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應予註明。

註二：分析項目之計算公式如下：

註三：113年度排序，由左側(本年度)至最右側(前第4年度)。

註四：利息保障倍數包含計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資本化利息。

(一)、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 100%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淨值 + 非流動負債)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100%

(二)、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款項) / 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餘絀 / 本期利息費用

(三)、經營表現

1、健保門急診收入占醫務收入比率=健保門急診收入淨額 / 醫務收入淨額

2、健保住院收入占醫務收入比率=健保住院收入淨額 / 醫務收入淨額

3、健保其他醫務收入占醫務收入比率=健保其他醫務收入淨額 / 醫務收入淨額

4、非健保醫務收入占醫務收入比率=健保以外醫務收入淨額 / 醫務收入淨額

5、人事費用占總醫務成本比率=人事費用 / 醫務成本

6、藥品費用占醫務成本比率=全年藥品總費用 / 醫務成本

7、折舊費用占醫務成本比率=全年折舊費用 / 醫務成本

8、研究發展、人才培訓及健康教育支出占醫療收入結餘比率=

$$\frac{\text{研究發展、人才培訓及健康教育支出}}{\text{醫務收入淨額}-[\text{醫務成本}+\text{營運費用（不包括教育研究發展費用與醫療社會服務費用）}]}$$

9、醫療救濟、社區醫療服務及其他社會服務支出占醫療收入結餘比率=

$$\frac{\text{醫療救濟、社區醫療服務及其他社會服務支出}}{\text{醫務收入淨額}-[\text{醫務成本}+\text{營運費用（不包括教育研究發展費用與醫療社會服務費用）}]}$$

10、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醫務收入淨額 / [（期初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期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2]

11、總資產週轉率=醫務收入淨額 / [（期初資產總額+期末資產總額） / 2]

(四)、獲利比率（%）

1、資產報酬率= [稅後餘絀+利息費用（1-稅率）] / [（期初資產總額+期末資產總額） / 2]*100%

2、醫務利益率=醫務利益 / 醫務收入淨額*100%

3、稅前純益率=稅前餘絀 / 醫務收入淨額*100%

4、稅後純益率=稅後餘絀 / 醫務收入淨額*100%

(五)、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營運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六)、槓桿度

財務槓桿度=醫務利益 / （醫務利益-利息費用）

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11403308 號

會員姓名：余正富

事務所電話：(02)27296666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統一編號：0393253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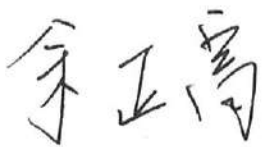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333號27樓

委託人統一編號：25590897

會員書字號：北市會證字第 4651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醫療財團法人辜公亮基金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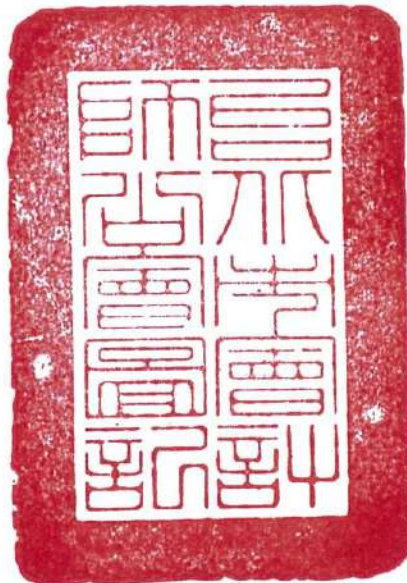
113 年度（自民國 113 年 01 月 01 日 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一)		存會印鑑 (一)	
------------	---	-------------	---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114 年 01 月 21 日